

偃师市信访局 2019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公布偃师市信访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度我局主动公开的信息共 10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政策法规类信息 1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4 条，人事信息 2 条，财务信息 1 条。

2、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9 年，我局共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3.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有：

(1) 市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2) 信息公开咨询热线：0379-67733767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 规章：该项目我局不涉及。

2. 规范性文件：

(1) 本年新公开数量：0。

(2) 对外公开总数量：0。

3.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该项我局不涉及。

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该项我局不涉及。

5. 行政事业性收费

该项我局不涉及。

6. 政府集中采购：

(1) 采购项目数量：2019 年集中采购项目总数为 0。

(2) 采购总金额：2019 年采购总金额为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1.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0。

2.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0。

3.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指 0。

4.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0。

5.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0。

6. 其他处理：0。

7.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0。

8. 对同一个申请进行拆分答复的，按照拆分后对应的政府信

息项目统计接收数量：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1. 行政复议：0。
2. 行政诉讼：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
2. 宣传力度、公众的知晓度还不够；
3. 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梳理、规范；
4.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不够，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偃师市信访局

2020年1月21日